

探索安全与效率平衡之道——

给移动支付加把锁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陈 静

聚焦移动支付发展③

伴随着场景的丰富和线上线下打通,移动支付安全风险也在不断上升。专家认为,要想保证支付安全,需要采用新技术手段,同时也要加强整个产业的协同与合作。此外,还要加快法律法规建设,加大违法成本。

从打车、买菜、缴水电煤气费到购买理财产品,移动支付正逐渐取代人们的钱包,变得无处不在。2016年,中国的移动支付业务达到257亿笔,金额达到157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分别增长86%和46%。

与此同时,钓鱼木马、网络诈骗、隐私泄露等与移动支付安全息息相关的“陷阱”也层出不穷。中国互联网协会副秘书长石现升表示,在国内手机用户遇到的手机安全软件问题中,支付陷阱占比最高,达88.3%。中国银联发布的《2016移动支付安全调查报告》也显示,2016年遭受支付欺诈的用户比例不仅有所上升,受损金额也持续走高,其中约1/4的受调查者曾受骗,相比于2015年的调查结果上升了11%。

移动支付的安全与效率似乎是一个难解的矛盾,如何在二者之间找到平衡,给移动支付安全加上一把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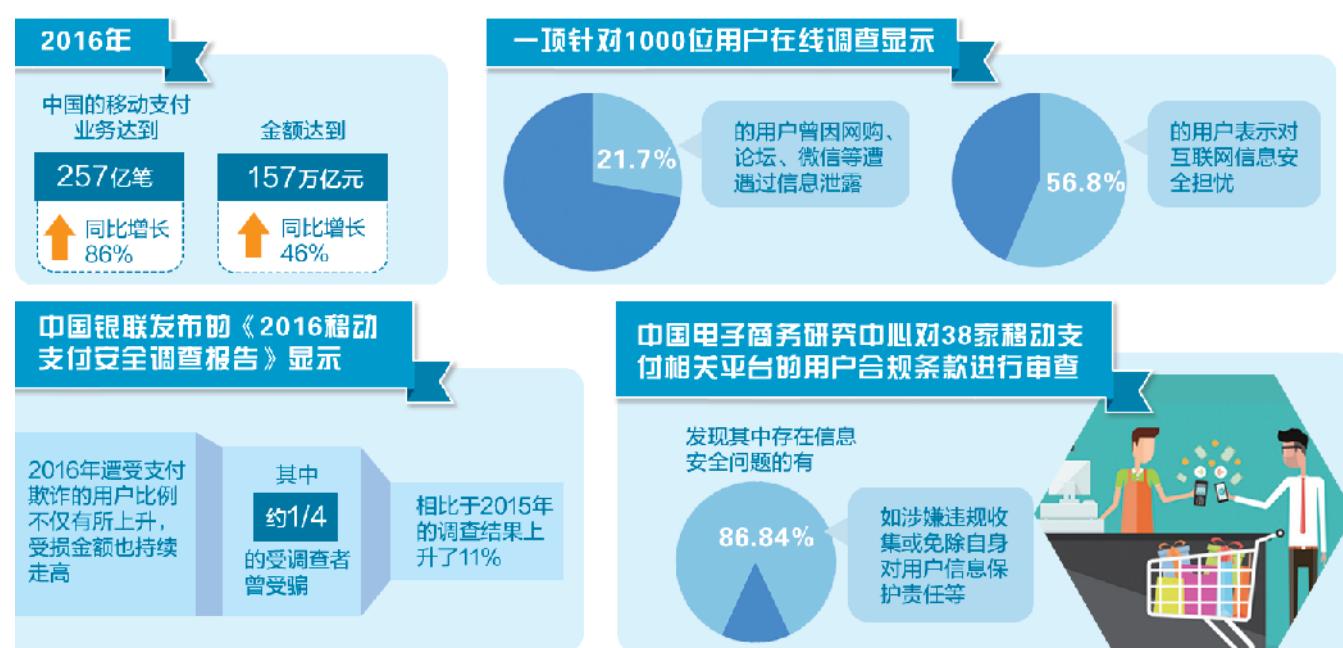
“安全”“效率”平衡有道

“支付是实现价值创造和价值交换的最后一个环节,中国作为当今全球电子商务和移动支付发展最迅速的市场,支付安全的重要性远远超过了以往任何时候。”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所长助理杨涛如是说。

移动支付安全风险不断上升,原因在于场景的丰富和线上线下打通。Visa首席风险官艾睿琪表示:“随着越来越多的场景、场所、设备和人成为支付的接入点,支付风险会继续存在并持续上升。”

在支付厂商们看来,如何在确保支付效率和便捷的同时,不断提升安全性,是目前首要的任务。腾讯微信支付研发中心负责人周俊就表示:“用户的便利性和安全性始终存在冲突,如何在保证用户体验的情况下加强安全性,一方面是基本的技术底层要加强,在系统安全方面要能够应对黑客侵袭、应急处理等种种情况;另一方面就是要不断采用新技术,比如在客户端识别,防控外部风险,甚至不断加入生物识别的能力。此外,还要以多种手段,比如事后赔偿、保险公司承保等,来提高用户消费行为的安全系数。”

新技术的采用是提高安全性的重要



手段。三星电子大中华区内容战略部总裁陈立人告诉记者,三星完善了虹膜识别功能,让消费者只有在本人注视手机屏幕的情况下才能完成支付。“消费者并不需要额外的动作,但手机的支付安全性得到了巨大的提高。”硬件的安全水平还在不断加强。国家安全标准委在8月底已对安全手机标准立项,意在研究制定手机安全标准,其中将包括关键硬件、软件信息基础设施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系统安全等级,APP权限限制等。

此外,效率与安全之间的平衡,还来自于整个产业的协同与合作。艾睿琪表示:“支付安全产业链上不仅有支付公司,还有大量的合作伙伴,从行业标准到安全措施,都需要整个产业一起把事情做好。”腾讯支付基础平台与金融应用线上支付安全项目管理总监周治明也表示:“移动支付是一个有机生态,需要生态中的每一个成员互相协作,从各个环节上清除黑色产业的滋生空间,共同筑起支付安全的堡垒。”

支付宝早在2014年就启动了支付安全生态圈建设计划,此项建设计划涉及公安部、安全产业基地、安全厂商、硬件厂商、线上线下商户等上百万家机构。支付宝针对商户、硬件、操作系统、安全产品开展技术合作,输出自己风控系统,用以推动生态圈内安全数据与技术的有效共享。

不过,众多专家也表示,支付安全并非仅停留在技术层面。杨涛告诉记者:“除了产品本身的安全性外,也要关注支付流程中会不会出现其他风险,比如支付机构在支付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风险,虚拟化的移动支付有可能带来洗钱的风险,这些同样属于支付安全的范畴,它有可能在更宏观的层面给整个金融市场秩序带来冲击和影响。”

隐私保护任重道远

在与支付安全相关的诸多领域中,信息泄露可谓“重灾区”。一项针对1000位用户在线调查显示,21.7%的用户曾因网购、论坛、微信等遭遇过信息泄露,56.8%的用户对互联网信息安全表示担忧。

在移动支付领域,“泄密”事件也频

频出现,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曹磊告诉记者,包括离职员工泄露信息,员工内外勾结泄露客户信息,技术漏洞导致用户个人信息、银行卡信息泄露等等,都是典型案例。

泄密事件为何频频发生?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詹朝霞认为,违法成本低,法律监管缺失是“泄密”事件一再出现的根源。从法律层面来看,各类服务提供商,基于提供服务所采集的用户信息数据,具有严格保密的法律义务,类似的规定可见于国家工商总局发布的《网络交易管理办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中,虽然规定不少,但相关规定中却没有设置任何对应的处罚措施,违法成本极低。

正因如此,不少移动支付相关平台在隐私条款的设置上“避重就轻”。曹磊介绍说,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审查了38家移动支付相关平台的用户合规条款,发现其中有86.84%存在信息安全问题,如涉嫌违规收集或免除自身对用户信息保护责任等。

正因如此,工信部、公安部、国家标准化等部门自7月底开始启动隐私条款专项工作,对电商和生活服务平台的隐私条款展开评审,京东、淘宝、支付宝随后调整隐私政策,对个人信息的使用上均作出了相关规范。上海达晨律师事务所主任高兴发表表示,从各大型互联网企业调整后的隐私政策可以看出,互联网经营者侧重于在收集、处理众多消费者个人信息中应履行的义务,如依法收集、合理使用、安全防护、禁止或者限制披露等,调整后的隐私政策也更加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不过,浙江垦丁律师事务所联合创始人麻策也表示,尽管加强监管可以促使互联网平台强化隐私保护,但消费者同样需要提升支付安全意识。“实践中很多盗刷事件的发生也是由于消费者安全意识不足所致。比如,消费者随意登录假WiFi,随意刷二维码等等,该类高风险行为就极易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套取消费者账号信息。另外,消费者使用同样的账号和密码登录不同网站,也极易给不法分子提供连环盗号的便利性。”

链接

保护支付安全 个人责无旁贷

林 柯

在手机逐渐取代钱包的时代,移动支付的安全性成为许多人关心的问题。虽然不少支付公司和手机公司强调自身支付系统足够安全,但实际上移动支付只有相对安全,没有绝对安全。保护移动支付安全,既需要相关厂商设计安全的软件体系及安全响应系统,又需要用户对个人信息及手机系统抱有足够的保护意识。

从系统角度来看,下载带有支付功能的手机APP一定要从正规渠道下载,同时要在手机上尽快安装安全软件,定期检测手机系统安全。此外,因为新版本是在旧版本上的进一步修复和优化,所以手机系统

及APP出现新版本应尽早更新,保障系统安全。

从密码设置角度看,设置支付密码尽量不用自己的生日或过于简单的密码,尽可能在APP内开启指纹等生物识别技术支付,关闭免密码支付。多一层保护就多一道安全。目前,市场上常用的支付宝、微信支付等都有生物特征验证体系,可以方便开通。

从信息保护角度看,认真识别支付网站,谨慎扫描二维码,不随意打开链接和信息。注意保护好个人信息,如个人信息、手机号及密码信息等。公共场所提供的免费接入,不管是充电还是WiFi,都要小心谨慎。

同业存单应回归流动性管理本源

吴 青

近期有关银行同业业务的两则新闻引人关注。

其一,据中金公司统计,2017年9月份同业存单到期规模将迎来一个小高峰。截至8月23日,9月份到期同业存单规模高达22392亿元,到期规模首次突破2万亿元。此前,单月到期规模最高为今年6月份的16315亿元。

其二,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公告,决定自2017年9月1日起,将同业存单的期限明确为不超过1年,此前已发行的1年期(不含)以上同业存单可继续存续至到期。

作为一种新型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充实了金融机构市场化的负债产品,丰富了金融投资品类,一定程度上优化了微观市场的投资结构,但也存在盲目扩张问题,而且同业存单绕道监管套利衍生出的风险也不容忽视。

同业存单套利的一种典型做法,就是将同业存单的资金用于购买同业理财。

同业存单发行的增长部分来源于银行机构“发行同业存单—购买同业理财—委外

投资”的资金流转链条。银行普遍先发行同业存单,接着购买同业理财,再以自营及委托投资等方式投往债市和股市等。如此一来,不仅实现了表内到表外的转换,还可以提高收益率。但是,机构增加杠杆、资金多层嵌套甚至空转的现象也随之产生。

4月份以来,银监会密集发布多个文件,强化银行业风险管理,促进银行业去杠杆,其中同业业务就是重点整肃对象。在此背景下,银行快速调整资产负债表结构,减少同业存单发行,从3月份的23974亿元,骤降至4月份、5月份的16654亿元、15907亿元,但在经历了4月份和5月份货币与监管政策“双紧”后,6月份银行又大量增发同业存单,增加至24238亿元,环比增长63%。

有观点认为,同业存单的到期,在某种程度上意味着存单发行人对资产的流动性出现缺口,客观上可能引起市场流动性紧张,并且这种预期会影响当下资金面,使得当前资金价格整体上行。

因此,对同业存单的监管不仅要关注

套利衍生风险,也要对同业存单大规模到期对流动性的影响和冲击保持警惕。在当前资金整体紧平衡的背景下,任何外部冲击对流动性的影响都可能被放大,时点性的资金紧张成为常态,市场对于流动性的担忧也是常态。

一般来说,前期发行的同业存单到期后,银行都会发行新的存单来“续命”。按照规律,9月份也会如此,在同业存单集中到期后,银行还是会滚动续发。在这种条件下,市场利率整体上会保持平稳,不会因为同业存单集中到期后续作而给同业存单的利率带来上行压力。

但是,对于个别银行来说,同业存单的到期压力依然不容小觑。如果有个别银行同业压力过大,比如30%的资金都来自于同业贷款的银行。这样的银行资金结构容易失衡,资产负债容易不匹配,会给人未来的资产配置流动性带来很大压力。

因此,对同业存单监管,应以回归便利流动性管理,推动利率市场化为宗旨,防止系统性风险的发生。

(作者单位:渤海银行)

风向标

国家互联网金融风险分析技术平台巡查发现

部分互联网金融平台存在风险

本报讯 记者钱箐旎报道:近期,国家互联网金融风险分析技术平台(以下简称“技术平台”)巡查发现,不少互联网金融平台存在收益率畸高、单一平台具有多个不同域名等问题,存在不小风险。

通过分析,此类平台主要具有以下特征:

不少平台收益率多以“日化”计算,利用高收益率宣传方式吸引投资者。其中,一家名称为“唐堡在线”的平台在其官网显著位置宣称“最高日化收益率5.88%”,另一家名称为“深圳丰鼎金融”的平台在其官网首页宣称“综合日化收益率2%至11.8%”。

在资产端方面,不少平台的项目融资金额巨大且多宣称海外项目。技术平台发现此类互联网金融平台单个项目融资金额巨大,远超普通项目融资金额,且所宣称的融资标的多为海外项目,对于投资者具有很强的迷惑性。健卓投资网站显示其项目为“马六甲皇京港”,融资总额95000万元,同时该平台所公布的项目还涉及“印尼燃煤电站项目”“伊朗天然气项目”等。

技术平台还发现不少平台在注册备案以及技术开放等方面存在明显缺陷。比如,单一平台具有多个不同域名,其中“恒都资本”平台具有多个不同的域名。技术平台发现部分互联网金融平台声称的经营主体与ICP备案主体不一致或未备案。如某平台名称为“众誉财富”,其域名对应的ICP备案库中备案号为粤ICP备14098450号-1,但其网站宣称的ICP备案号为沪ICP备16017873号-1,两者不相符。

此外,有部分平台网站风格布局类似。名为“唐堡在线”“通融财富”的两个互联网金融平台经营主体不同,融资标的的不同,但其平台的网站页面设计和布局基本一致。有专家认为,两个平台可能由一家技术公司开发,并可能存在相似的漏洞。

一线传真

江西国税:

用“辛苦指数”换“满意指数”

本报讯 记者黄晓芳、通讯员周宁 黄蕾报道:江西润泽药业有限公司一直谋划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长廖年生说:“多亏国税部门的支持,公司的上市步伐更快更稳了!”

这家企业是江西唯一从事生物制品、多层次共挤膜输液袋、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袋生产的高新技术制药企业。今年以来,江西国税部门多次上门辅导股权改革业务,帮助企业规范涉税业务处理,消除税收风险,依法为企业减免各类税收优惠360余万元。

近年来,江西国税通过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放管服”改革,为企业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用税务人的“辛苦指数”换纳税人的“幸福指数”。

“以前对执法部门有些敬而远之,现在不一样了,巴不得他们常来企业看看,为我们出谋划策。”汇森家具(龙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明兰坦言。该公司主要生产家具及家居饰品等,产品主要出口欧美、澳大利亚和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201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56亿元,是一家成长型的明星企业。

曾明兰介绍,2016年公司首次申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但产品是否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需要省发改委或其授权的部门提供证明。公司所在地龙南县距离省会南昌路途远且交通十分不便,公司对如何办理有关事项也一头雾水。省国税局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积极协调省发改委,最终促其发文授权赣州市发改委出具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的相关证明文件,汇森家具公司不用跑南昌办手续就顺利享受了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曾明兰说,公司2016年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477.52万元,出口退税1.59亿元,目前已计划新建厂房扩大软体家具生产项目。

此外,江西省国税局还大力推进办税便利化改革,推广应用网上办税服务平台及手机APP,提供涉税事宜网上即时办理,让纳税人少跑腿、少费时、少花费。

“税小微”破解小微成长烦恼



浙江台州椒江农合行联合椒江区国税于2014年4月份推出“税小微”产品,对符合贷款条件的小微企业依据上年度纳税总额确定信用贷款授信额度,免去担保难题,实行利率优惠、循环使用,目前授信范围已扩至纳税A级以上、个体工商户、专业合作社等。图为椒江农合行客户经理(右三)在台州市勃森工艺灯饰有限公司调研走访。

何依蔚 摄

财经观察

通过同业套利链条,银行不仅实现了表内到表外的转换,还可以提高收益率。但是,机构增加杠杆、资金多层嵌套甚至空转的现象也随之产生。

对同业存单的监管不仅要关注套利衍生风险,也要对同业存单大规模到期对流动性的影响和冲击保持警惕。

近期有关银行同业业务的两则新闻引人关注。

其一,据中金公司统计,2017年9月份同业存单到期规模将迎来一个小高峰。截至8月23日,9月份到期同业存单规模高达22392亿元,到期规模首次突破2万亿元。此前,单月到期规模最高为今年6月份的16315亿元。

其二,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公告,决定自2017年9月1日起,将同业存单的期限明确为不超过1年,此前已发行的1年期(不含)以上同业存单可继续存续至到期。

作为一种新型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充实了金融机构市场化的负债产品,丰富了金融投资品类,一定程度上优化了微观市场的投资结构,但也存在盲目扩张问题,而且同业存单绕道监管套利衍生出的风险也不容忽视。

同业存单套利的一种典型做法,就是将同业存单的资金用于购买同业理财。

“投资”的资金流转链条。银行普遍先发行同业存单,接着购买同业理财,再以自营及委托投资等方式投往债市和股市等。如此一来,不仅实现了表内到表外的转换,还可以提高收益率。但是,机构增加杠杆、资金多层嵌套甚至空转的现象也随之产生。

4月份以来,银监会密集发布多个文件,强化银行业风险管理,促进银行业去杠杆,其中同业业务就是重点整肃对象。在此背景下,银行快速调整资产负债表结构,减少同业存单发行,从3月份的23974亿元,骤降至4月份、5月份的16654亿元、15907亿元,但在经历了4月份和5月份货币与监管政策“双紧”后,6月份银行又大量增发同业存单,增加至24238亿元,环比增长63%。

有观点认为,同业存单的到期,在某种程度上意味着存单发行人对资产的流动性出现缺口,客观上可能引起市场流动性紧张,并且这种预期会影响当下资金面,使得当前资金价格整体上行。

因此,对同业存单的监管不仅要关注

本版编辑 温宝臣